

## 高雄市 106 年度第 2 期市民學苑師資、課程介紹一覽表

開班單位： 國立高雄大學 班別名稱：  經費補助班  自給自足班

課程名稱： 婚姻法規與家暴防治

授課教師	馬翠華 老師		
上課時間	106 年 9 月 5 日至 11 月 28 日 (計 12 週)	上課時段	每週二 18:30 至 20:30
上課地點	國立高雄大學 法學院大樓 105 教室		
教師資歷	現任：國立高雄大學法學兼任講師/高雄市政府工會顧問/司法與行政 調解員 學歷：國立中正大學法學碩士		
課程設計 理念與目標	1、為增進家庭和諧及防治家中暴力所生身心障礙 2、提高家中弱勢成員的法治保障知識與救濟途徑		
授課方式	面授。		
評量方式	個案探討與分析。		